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承辦人：劉馥遠
電 話：03-5715131*73808
電子郵件：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0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清南大教科字第10890011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8年度-菁英班招生簡章.pdf（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附件，附件下載網址：
<http://140.114.60.167/NTHAppendix/>【登入序號：A00419】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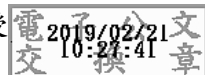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培育未來中小學校長及主任，本校辦理「教育菁英培育班」（詳如說明）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所屬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班課程結合知名教育專家與中小學校長授課，希冀培育未來優秀的學校行政人員，課程兼顧理論與實務，亦安排了實務模擬練習，加強擔任校長與主任之實務經驗，有助提升經營學校校能。
- 二、上課日期：108年3月至108年7月於週末及暑假授課。
- 三、上課地點：清大南大校區
- 四、檢送招生簡章乙份，報名期限至108年3月15日（五）。

正本：苗栗縣各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各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各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各國民中學、新竹市各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各國民中學、新竹縣各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謝傳崇教授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